



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3 月 12 日第 259/E186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8 年 3 月 5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3 月 1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目前有關草案文本的內部立法程序將近完成，預期短期內將送交立法會。
2. 就質詢中有關鄰近地區協助旅客乘坐的士的措施，由於道路交通狀況變化大，難於預估每程車資，然而，本局已於部份的士站內張貼出主要目的地的參考車資，讓乘客得悉大概收費水平。同時，按相關規定，本澳的士車廂當眼處已張貼駕駛員專業工作證、車資收費表、投訴電話號碼等訊息。對於的士違規行為，本局一直與警方溝通合作，定期於各出入境口岸的士站、的士違規黑點、旅遊景點及酒店開展聯合行動，嚴厲打擊的士濫收車資、拒載、違規上客等違規行為。此外，正透過修法工作，完善的士准照的發牌制度、加強打擊的士違規行為並規管無牌經營的情況。

交通事務局局長

林衍新

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